

資料頁 (七)

處理公眾填料

1. 什麼是公眾填料？

公眾填料是由石塊、混凝土、瀝青、瓦礫、磚塊、碎石及泥土組成的拆建物料，可用於填海或地盤平整工程。此外，混凝土和瀝青等合成物料只要經過適當的分割及物料分類程序，亦可以循環再用，作為建材。



瀝青



碎石及泥土



混凝土及磚塊



石塊

2. 公眾填料是如何產生的？

拆建物料會在建築、挖掘、裝修、拆卸及道路工程中產生，有惰性與非惰性兩部分。

惰性的拆建物料含有石塊、混凝土、瀝青、瓦礫、磚塊、碎石及泥土，我們將它們統稱為『公眾填料』。由於這些物料不會腐爛分解，故適宜再用於填海或地盤平整工程。

非惰性的拆建物料(或稱『拆建廢物』)包括塑膠管道、紙張、木棚等，則會如同其他家居垃圾般被棄置在堆填區。



公眾填料



拆建廢物

3. 減少、重用和循環再造

大城市如香港經常會有不同的建築活動例如拆卸重建、挖掘隧道、大大小小的維修或裝修工程等，無可避免會產生拆建物料。

為符合「減少、重用和循環再造」原則，由2000年開始，政府已在主要工程項目推行「廢物管理計劃」，工程承建商須制訂及實行「廢物管理計劃」，減少在建造過程中所產生的拆建物料，及於工地實施物料分類以方便以後重用。另外，政府亦於2006年落實「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」，為發展商及承建商提供了經濟誘因，減少產生及棄置各種拆建物料。



拆建物料管理計劃

4. 拆建物料分類

現有的兩個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分別位於將軍澳第137區和屯門第38區，為混雜的拆建物料進行分類。被篩選出來的公眾填料將會被留起重用，而拆建廢物則會被棄置於堆填區。



5. 填海重用公眾填料

由於填料在產生後往往未能即時用上，因此政府亦在將軍澳第 137 區和屯門第 38 區設立了臨時填料庫，將未能即時使用的公眾填料暫存，以供將來使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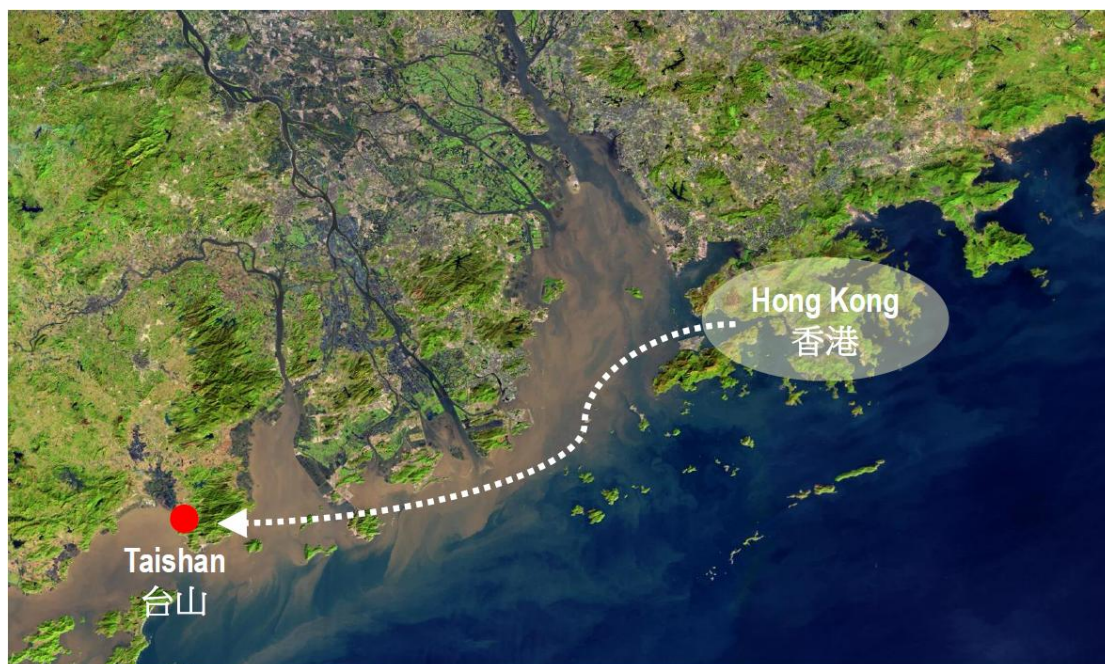
將軍澳填料庫



屯門填料庫

由於填料的產生量遠遠大於需求，有大量的剩餘公眾填料需要儲存，最終會將兩個填料庫填滿。

因此，自2007年以來，公眾填料也會被運往中國內地的台山作填海用途。截至2016年5月，這些填料已經在台山填了大約640公頃的土地，相當於33個維多利亞公園。但由於利用海路運送填料到台山需要大型船隊，而且航程遙遠，來回船程一般需時約22小時，這安排涉及高昂成本和高碳排放量，其可持續性值得商榷。



長遠而言，在推行重建、基建項目和其他建築活動時，我們應積極減少產生廢物及盡量重用公眾填料。

在維港以外適當的地點進行適度填海，一方面可以增加土地供應，同時亦協助處理剩餘的公眾填料。將剩餘公眾填料用於本地填海，相比運往台山填海成本較低，而且更為環保。